

台前县人民政府文件

台政〔2010〕5号

台前县人民政府

关于表彰2009年度全县安全生产工作目标完成 先进单位和先进工作者的决定

2009年，全县上下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、法规和规章，不断增强安全生产意识，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制和目标管理，加强安全生产检查，认真整改治理各类事故隐患，努力改善企业安全生产条件，安全生产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，我县在全市安全生产目标考核中名列第一，连续3年被市政府评为“安全生产目标完成先进单位”。为肯定成绩，促进工作，县政府决定对夹河乡等15个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和陈培建等20名安全生产先进工作者予以表彰。

希望受表彰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发扬成绩，再接再厉，
扎实工作，为全县安全生产工作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。

附件：2009年度全县安全生产工作目标完成先进单位和先
进工作者名单

二〇一〇年四月十五日

附件:

2009 年度全县安全生产工作目标完成

先进单位和先进工作者名单

一、先进乡（镇）（3 个）

夹河乡、马楼乡、吴坝乡

二、先进单位：（6 个）

县安监局、县教育局、县卫生局、县城乡建设局、县质监局、县工商局

三、先进企业：（6 个）

县供电局、濮阳市新科化工有限公司、濮阳市科濮生化有限公司、中国移动河南公司台前分公司、濮阳市恒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、河南省雪鸟实业有限公司

四、先进工作者：（20 个）

陈培建 祁传民 李金国 刘宗常 武穆华 张学举

宋保民 张明月 张 健 刘进大 徐 静 闫 平

徐长青 张明霞 仝素慧 刘传珍 王 飞 薛法克

岳雪先 彭玉银

主题词：安全生产 表彰 决定

台前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0 年 4 月 15 日印发